

# 融水县 2022 年村级垃圾收运设施 环卫设备采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LZZC2023-G1-250002-GXJH

采购人：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3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融水县 2022 年村级垃圾收运设施环卫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3-G1-250002-GXJH

采购计划文号：

项目名称：融水县 2022 年村级垃圾收运设施环卫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叁万元整（¥63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服务要求或者技术要求
01	660L 垃圾桶	225 个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02	240L 垃圾桶	820 个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具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且为合法资格的投标人。

②按规定正确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

①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0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02 月 01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2 时至 21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工作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采购文件发售价格：免费。

领取文件其他说明（适用于网上在线获取方式）：

1. 未注册的投标人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获取招标文件。
2. 投标人只有在“政采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投标人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3.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开标时间：2023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解密开启投标文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银行保函或保险等非现

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得低于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的（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交至以下保证金专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航银路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505 0162 5070 0000 0010；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2.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zfcg.gov.cn](http://www.zfcg.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发布媒体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体）

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根据《柳州市财政局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投标人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 6. 投标人参与电子投标特别说明

①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②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政采云平台的正式投标人且申领 CA 证书，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政采云电子标系统操作。

（1）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流程，操作流程视频教程：

<https://zcy.gensee.com/webcast/site/vod/play-d60e598afb6d428d83124d26e0d14f48?nickName=%E6%9D%8E%E6%A1%A6%E8%BE%B0&token=196800&k=786c927b94945358e79472c4cb1b140e&uid=10007531688>

（2）投标人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http://www.ccgp-guangxi.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4759578.html>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投标人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permission-front.43ec66b7.0.0.03>

da045082e611ea92d56b556e835c50

7. 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到现场，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7. 因未注册政采云平台、未办理 CA 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平台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9. 监督部门：融水苗族自治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2-5134079 。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地址：融水苗族自治县朝阳东路 49 号

联系人：韦凤啼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东环大道 228 号双福雅苑 1-1108 室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晓婕

电话：0772-3738696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说明品牌型号和详细、正确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响应表。

（三）标记“▲”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内容，该内容仅限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非标记“▲”符号的技术参数要求，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两项及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关于“项数”的规定，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四）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在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用“★”标明。

（六）本项目包括以下设备，根据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七）投标人必须为其响应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响应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八）若采购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请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下载，有属于政府强制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材料，加盖投标人CA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九）本货物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要求中未特别列明的技术要求参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执行。。

一、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
1	240L 垃圾桶	820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容积：240L（±5%）</li> <li>2. ▲长*宽*高（mm）：长≥730mm；宽≥590mm；高≥1010mm(不含盖子、轮子)；含盖子高度≥1080mm</li> <li>3. ▲重量：大于 16Kg，桶身≥10.2Kg，盖子≥1.5kg</li> <li>4. ▲橡胶轮：φ 200*50*100mm，内圈聚乙烯，内置钢套，外圈橡胶轮</li> <li>5. ▲钢轴规格：φ 215*555mm。</li> <li>6. ▲桶体壁厚≥5mm，桶底正面底部在注塑生产过程中嵌 5 颗塑料质耐磨钉。</li> <li>7. 高温 65℃、低温-30℃的气温下，不变形，不开裂。</li> <li>8. ▲材料：全新高密度聚乙烯（HDPE）。</li> <li>9. 橡胶轮与底轴连接方式：实心轴采用Φ22 低碳钢材，三次酸洗彻底清除氧化面，经过电镀锌特殊工艺制成的钢轮轴。坚固耐用、抗氧化、防锈功能，橡胶轮与底轴之间采用螺丝固定连接。轴两端固定轮子使用垫片加螺母加插销固定，螺母外加有橡胶套，不易进水。</li> <li>10. 垃圾桶：色彩鲜艳，三年不褪色，质保期内有损坏由投标人更换及赔偿；耐腐蚀，并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的冲击韧性；能与现有的垃圾车配套使用。</li> <li>11. 产品经过 3000h 抗老化测试，变化率不大于 1。</li> <li>12. 垃圾桶投放标志采用烫金工艺印制与桶体连接一体，保证垃圾桶使用寿命期间永不脱落。</li> <li>1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CJ/T280-2008 标准。</li> </ol>
2	660L 垃圾桶	225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660L 密闭桶规格要求：长×宽×高（mm）：1420（含吊耳）×770×1180；（正负偏离≤30mm）。标</li> </ol>

		<p>称载重 (kg) : <math>\geq 264</math>; 自重 (kg) : <math>\leq 45 \pm 5</math>;</p> <p>2. ▲660L 密闭桶额定容量 (L) : 约 660。</p> <p>3. ▲660L 密闭桶标称载重 (kg) : <math>\geq 264</math>; 自重 (kg) : <math>\leq 45 \pm 5</math>;</p> <p>4. 桶身及桶盖使用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原材料制造, 所有原材料应符合 ROHS (2011/65/EU)。</p> <p>5. ▲桶身及桶盖要求一次注模成型, 桶身及桶盖的平均厚度不小于 5.2mm。</p> <p>6. 垃圾桶移动轮应固定牢固, 防盗性强, 四轮采用橡胶外轮 (直径 200mm), 塑料内轮框, 坚实钢轴 (经电镀锌表面处理)。</p> <p>7. ▲垃圾桶移动轮每轮承载能力不小于 100kg, 并具有锁定 (刹车) 功能。</p> <p>8. ▲660L 密闭桶所用原料的水分吸收力低于 0.01, 确保桶身及桶盖不会变脆和变形。</p> <p>9. 660L 密闭桶所用原料熔化温度不小于 120℃, 自动点燃温度不小于 350℃, 软化温度不小于 110℃, 具有抗高温, 抗老化, 耐酸碱及化学品腐蚀的性能</p> <p>10. 桶盖应注入高素质抗紫外线稳定剂, 所有原材料应符合 ROHS (2011/65/EU), 确保垃圾桶颜色保持鲜艳 (标准环保绿色), 耐久不褪色 5 年以上。</p> <p>11. 外观: 外形设计流畅、美观、表面平滑平整, 外观颜色为标准环保绿色。</p> <p>12. 投递口四周必须要有导水槽方便排水, 防止雨水渗漏;</p> <p>13. 桶小盖使用高密度聚乙烯 (HDPE) 原材料制造, 所有原材料应符合 ROHS (2011/65/EU)。</p> <p>▲14. 桶身及桶盖 (大小盖) 要求一次注模成型, 密度在 0.95-0.97g/cm<sup>3</sup> 之间。</p>
<b>▲二、商务条款</b>		
基本要求	<p>1.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各种费用、随配附件、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售后服务、保险费、税金、验收检验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p> <p>2.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p>	

	<p>得，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p> <p>3. 投标人应列明详细的产品及相关产品及部件名称、品牌、材质、型号规格、产地和生产厂家及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p> <p>4. 投标文件应正确反映投标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科技含量，投标产品如包括必备的随机附件及零配件、易损易耗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投标人应提供其清单；</p> <p>5. 投标人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节能、安全和环保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对所投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p>
质量保证期	<p>质保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所供产品实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通过验收之日起，在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由中标人无条件更换，费用由中标人负责。超过质保期的另行协商，其余按投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p>
售后服务要求	<p>1. 投标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产品，按国家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附安装说明书）及人员培训，培训后采购人可熟悉基本操作。</p> <p>2. 故障处理：接到故障报修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赶往现场，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必须提供同品牌备用设备及必要的零配件进行替换，以免影响系统的正常运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p> <p>3. 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含人工费、配件费、差旅费等各项费用），所更换的所有零配件全部使用原厂配件；保修期以外一律按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收费，提供终身上门维修服务。</p> <p>4. 质保期满后若设备出现故障，需更换配件的，只收取配件费，免收其余费用；若不需更换配件，则免费维修。</p>
付款方式	<p>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p> <p>2. 付款方式（项目人员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正常使用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p> <p>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8 号）、《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柳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执行。</p>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p>1. 投标人所提供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质量安全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该项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p> <p>2. 投标人所提供完整的全套设备须包括必备的易损耗备件和专用工具；</p> <p>3. 投标人必须有完善的备品备件库体系，质保期内能提供相应的免费的措施和配</p>

	件，保证过质保期后五年内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为完成本项目技术支持、服务需求提供可靠保证。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25_日内（最迟不能超过 25 日）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交付使用。若不能按期交货，采购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 交付地点：广西_柳州_市_融水_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 2. 交货验收时，采购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共同进行验收。必要时可委托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验收工作； 3. 本项目因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技术参数或其投标文件承诺等原因无法通过验收，造成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验收费用：验收所产生的检验费及相关的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b>三、核心产品</b>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_0_项产品。	
<b>四、资信要求</b>	
▲政策性加分条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以及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小微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u> 。 （2）小微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 （3）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小微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 <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无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提供同类产品的销售

有)	业绩。
<b>▲五、其他要求</b>	招标项目服务需求内容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条款相结合，构成本次招标项目明确的采购需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内容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3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或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澄清；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4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5	<p><b>电子投标文件：</b></p> <p>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p>2. 未按规定传输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无效。</p> <p>3.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6	<p><b>投标文件的组成</b></p> <p><b>报价文件：</b></p> <p>1.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p> <p>2. 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p> <p>注：以上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p> <p><b>资格证明文件</b></p> <p>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p> <p>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p> <p>3.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资格声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p>

	<p>5. 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b>必须提供</b>以下小微企业证明材料之一：</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①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b>必须提供</b>，格式见第六章）；</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b>必须提供</b>，格式见第六章）；</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货物由监狱企业制造的<b>必须提供</b>）。</p> <p><b>注：以上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b></p> <hr/> <p><b>商务文件：</b></p> <p>1. 投标函；（<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2.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3. 商务条款偏离表；（<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4. 投标人情况介绍；（<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自拟</b>）</p> <p>5. 自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提供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p> <p><b>注：以上第 1 至第 4 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并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其余各项如有请提供，同时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该材料被视为无效。</b></p> <hr/> <p><b>技术文件：</b></p> <p>1.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2. 技术偏离表格式格式；（<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见第六章</b>）</p> <p>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见第六章）；</p> <p>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见第六章）；</p> <p>5.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见第六章）</p> <p>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p> <p>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b>注：以上以下第 1 至第 2 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并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投标无效。其余各项如有请提供，同时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该材料被视为无效。</b></p>
--	---

7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p>
8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b>否则投标无效。</b></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b>否则投标无效。</b>投标人必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 投标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招标公告。</p>
9	<p>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10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11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甄别方式：</p> <p>1. 在本项目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将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p> <p>2.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以上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p> <p>3. 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p>

	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12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13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4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招标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5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7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18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一、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陈晓婕，联系电话：0772-3738696，通讯地址：柳州市东环大道 228 号双福雅苑 1 栋 11-8 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 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7 时 30 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预公示、公开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
19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文昌支行          银行账号：7031 0500 0000 0000 4493          开户名：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20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21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为：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质疑与投诉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投标人对电子标项目提出质疑和投诉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的方式提交质疑和投诉。

-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

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

(2)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9.3 质疑书面要求

9.3.1 质疑人质疑时须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预公示、公开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质疑函至少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人至我司提交质疑函时必须出示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授权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和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原件。

9.5 联系部门：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9.6 联系电话：0772-3738696。

9.7 通讯地址：柳州市东环大道 228 号双福雅苑 1-1108 室。

9.8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 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7 时 30 分，业务

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 9.9 投诉的书面要求

9.9.1 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要求。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电子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7.4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其它内容。

17.5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 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19.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和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的有关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项内容；如电子投标文件因内容不完整、投标人未设置或设置关联点错误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2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投标人在规定处盖章的，投标人应加盖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9.3 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19.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投标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6 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9.7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9.8 电子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规定。

19.9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

人承担。

## 20.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软件有关规定加密，否则政采云平台将拒收，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2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21.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上提交已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1.2 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由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3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加密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放弃投标。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 22.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2.1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2.2 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 23 投标无效的情形

23.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除资格证明文件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规定情形的，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或者补正，澄清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澄清、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 23.1.1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人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3.1.2 在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资格响应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2) 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3)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 **23.1.3 在符合性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就采购需求中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5)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6)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1.4 在评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获取文件）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3.1.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23.2 特别说明**

23.2.1 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评标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3.2.2 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2.3 电子评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 **23.3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政采云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3.3.1 政采云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3.3.3 政采云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3.3.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3.3.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四、开 标

###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出席开标会。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5. 开标程序

25.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5.2 截标后，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解密通知，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标书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非政采云技术原因或非采购代理机构操作原因造成的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未完成解密的，或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25.3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要求文件。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4 公开报价；

25.5 报价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开启签字时段，投标人应及时通过 CA 证书对报价记录表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6 开标会结束。

## 五、资格审查

### 26. 资格审查

2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6.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6.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6.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7.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8.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9. 评标原则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9.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9.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9.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30. 评标程序

#### 30.1 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采云平台，以询标函的方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相关问题进行澄清或者说明。

### 30.2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31. 澄清问题的形式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电子询标函，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1.2 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3 投标人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 32. 错误修正

32.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确认，投标人的确认应当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3. 评标方法

33.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七、中标和合同

## 34 确定中标人

3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4.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 35. 结果公告

35.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小微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6.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6.1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7.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 38. 履约保证金

3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

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8.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9. 签订合同

39.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9.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4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八、其他事项

### 41. 代理服务费

41.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 200 - 100 ) 万元  $\times 0.8\% = 0.8$  万元

合计收费 = 1.5+0.8 = 2.3 (万元)

## 4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2.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大写）¥_____（小写）</p> <p>退付到达以下帐户。</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单位名称：</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开户银行：</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帐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0px;">投标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0px;">年 月 日</p>
采 购 人 意 见	<p>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联系人及电话：_____ 采购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0px;">年 月 日</p>
备 注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五人或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服务方案、信誉、业绩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发起询标函，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最高分 30 分； 2. 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投标报价）×30 分； <b>注：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b>
2	客观分 (满分 10 分)	质保期 (满分 2 分)	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承诺的质保期每超过招标文件要求一年的，加 1 分。
		保修期外零配件 (满分 4 分)	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保修期外，零配件价格比市场价每优惠 1% 得 2 分，满分 4 分。
		业绩分(满分 4 分)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提供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每份合同得 4 分，满分 4 分。（此项评分中同个项目的不重复累计） <b>【提供合同或者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b>
3	主观分(满分 60 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20 分)	① 响应文件的技术需求中无负偏离的得 5 分，满分 5 分。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有负偏离的，得分=该项满分分值-累计扣分分值（有一项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负偏离的扣 2.5 分，扣分不能超过满分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采购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 ②带“▲”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满分 15 分。投标时须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有其中一项不符合要求或不提供的，扣 1 分。
		技术方案分 (满分 20 分)	①具有完整、科学、详细、合理的项目优化方案、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机构健全合理、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详细、项目实施进度清晰有效、可行、操作性强、有针对性、且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得：20 分； ②具有完整、齐全的项目优化方案、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机构健全、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详细、项目实施进度清晰有效、可行，得：15 分； ③具有较完整的项目优化方案、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机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较详细、项目实施进度清晰有效、可行，得：8 分。 ④项目优化方案、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机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基本可行，得 3 分。 ⑤未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得 0 分。

			<p>售后服务方案分 (满分 20 分)</p>	<p>①维保方案完善（包括技术培训、回访措施、维护措施、耗材及备品备件优惠措施、维保人员配置等方面）；服务响应体系可靠、合理，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科学的解决方案，得 20 分。</p> <p>②维保方案比较完善（包括技术培训、回访措施、维护措施、耗材及备品备件优惠措施、维保人员配置等方面）；服务响应体系比较可靠、合理；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可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得 10 分。</p> <p>③维保方案基本完善（包括技术培训、回访措施、维护措施、耗材及备品备件优惠措施、维保人员配置等方面）；服务响应体系基本可行；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仅提供有限的解决方案，得 6 分。</p> <p>④维保方案不完善（包括技术培训、回访措施、维护措施、耗材及备品备件优惠措施、维保人员配置等方面）；服务响应体系不可行；接到采购人临时需求或突发紧急状况仅不能提供解决方案，得 3 分。</p> <p>⑤未对本项目进行售后服务承诺的，得 0 分。</p>
<p><b>总得分=1+2+3</b></p>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验收书格式**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 二、填写说明

(一) 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者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 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 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 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 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者生效）后多少日（或者工作日）或者直接填 X 年 X 月 X 日前交货。

(六) 第八条付款方式：资金性质按一般预算拨款、财政性基金拨款、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上年结余填写。

##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 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 本合同统一用 A4 纸打印。

(五) 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负责解释。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甲方：

合同乙方：

签订日期：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为小微企业预留合同  
一般货物类（参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_\_\_\_\_。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 \_\_\_\_\_; 交付地点: \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 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 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 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 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逾期不验收的, 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 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 可暂缓资金结算, 待违约问题解决后, 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 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_\_\_\_\_。

####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 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 \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 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 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 付款方式(项目人员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正常使用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5%）。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

协商不能解决, 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 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 须经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民法典(合同篇)》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开标一览表;
6.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7. ……;
8. 其他合同文件。
9.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投标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
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一份、中标人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人必须为政采云平台的正式投标人且申领 CA 证书，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及时完成平台注册、CA 证书申领、CA 证书绑定、下载投标客户端，熟悉并掌握政采云电子标系统操作。

一、投标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二、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递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三、投标人递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不予退还。

四、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格式及规范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二）投标文件制作并加密完成后应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

（三）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在签章时，投标人应注意 CA 电子签章的位置，如因 CA 电子签章遮挡重要、关键信息导致评标委员会作出对投标人不利评审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人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六）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七）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政采云平台规定。

五、投标人在使用政采云平台进行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六、特别说明

（一）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二）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人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目录

# 目 录

(应有页码)

- (1)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 附件 3：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 (2) 报价明细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3) 保证金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自拟） .....

**注：以上各项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按照第六章格式要求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1. 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厂家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	投标报价
1							
2							
本项目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所有成本、各种费用的总和。
5.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6. 投标人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件 3），请按附件格式提供，并附在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小微企业证明材料，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小微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必须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融水县 2022 年村级垃圾收运设施环卫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本声明函“注”第 2 点）；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本声明函“注”第 2 点）；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内容一致。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sme.miit.gov.cn/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5.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成交投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必须提供，复印件）

注：如有，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必须提供）：

###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单项合价	小微企业（如有）
1								
2								
专用耗材				已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总价大写：_____						¥_____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及货物运抵指定交付地点的所有成本、各种费用的总和；

5. 小微企业是指货物制造厂商为“小型企业”或者“微型企业”，投标人响应产品中如有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制造的，请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分别做出标注，如因投标人原因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判而未能给予价格扣除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 投标报价明细表单价汇总须与投标总价一致，投标总价须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目 录

(应有页码)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提供） .....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 (3)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4) 资格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5) 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小微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
- ①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必须提供）
- 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必须提供）
- ③ 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货物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必须提供）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亲笔签字）：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授权委托书

致：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转为其他方式采购、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亲笔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亲笔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所在部门： \_\_\_\_\_

被授权人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3. 投标人有效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

**注：第 3 项必须提供且为 PDF 格式，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4. 资格声明（必须提供）

### 资格声明

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资格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亲笔签字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必须提供）

## 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_\_\_\_\_

政府采购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小微企业证明材料之一：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必须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融水县 2022 年村级垃圾收运设施环卫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本声明函“注”第 2 点）；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填写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本声明函“注”第 2 点）；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内容一致。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5.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 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必须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CA 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中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③监狱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货物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必须提供）

**注：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 三、商务文件

商务文件目录

# 目 录

(应有页码)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 .....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4) 投标人情况介绍；（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格式自拟） .....
- (5) 自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提供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

1. 投标函格式（必须提供）：

## 投 标 函

致：融水苗族自治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广西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公开招标文件，我方\_\_\_\_\_（姓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_\_\_\_\_（投标人、地址）提交如下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及技术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已详细审查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已经了解我方对于公开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公开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期后\_\_\_\_\_天（日历天）。（不得少于 90 天，否则投标无效）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承诺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6.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亲笔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 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响应文件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响应报价，或者在竞争性投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

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 3.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必须提供)

##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说明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b>▲二、商务要求</b>			
售后服务要求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间			
交付时间及地点			
验收条件及标准			
<b>三、核心产品</b>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0 项产品			
<b>四、政策性加分条件</b>			
政策性加分条件（如有）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b>▲五、其他要求</b>			
其他要求（如有）			

注：

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商务条款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商务条款的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招标文件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情况介绍（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格式自拟）

注：第 4 项必须提供，请以 PDF 格式上传，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5.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 投标人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一览表格式:

### 投标人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 2019 年 12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的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 合同复印件附后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提供合同或者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须附有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

业主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附件及 采购货物清 单-对应页 码

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四、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目录

# 目 录

(应有页码)

- (1)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必须提供） .....
- (2) 技术偏离表格式格式（必须提供） .....
-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后附）； .....
- (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后附） .....
- (5)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备注：**

- 1、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提供相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目录内容，可自行添加。**
- 2、若未按照评分办法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则相关评分项不予计分，非必须提供的资料未提供则不影响投标情况，若必须提供的资料而未提供的，则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1.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必须提供）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技术偏离表格式格式（必须提供）：

技术偏离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一、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2			
...			

注：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商务需求的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对招标文件的需求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情况，并填写偏离说明。具体响应内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请在“偏离说明”一栏填写“正偏离”，具体响应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无偏离”，具体响应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填写“负偏离”；

3. 投标人就标记“▲”符号的实质性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视为响应无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 项目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分办法及评标标准》要求自行编制，编制内容可以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机构，（2）安装调试，（3）验收方案，（4）项目实施进度等。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4.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

**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按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分办法及评标标准》要求自行编制，编制内容可以包括但不限于：（1）维保方案，（2）服务响应体系，（3）应急措施，（4）维保人员等。

所列内容作为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必须真实、诚信。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 5.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类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第 7 项如有，请以 PDF 格式提供，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其他附件：（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当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折扣系数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折扣系数算术平均值 80%时，有理由怀疑其总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核算，可能影响咨询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则该投标人必须提供此附件。）**

###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①基本工资

岗位	人数	工资标准/人	工资额/月
合计			

②社会保险费

人数	社保费/月	合计

③意外险

人数	每人/年	年总金额	月金额

费用测算:

序号	项目	分项	月费用(元)	备注
1	人工费	工资		
		社保(单位承担部分)		
		法定节假日加班费		
		意外险		
2	工具消耗费			
3	小计			
4	企业利润			
5	税费			
总计(元/月)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_____)
--	-----------

注: 1.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明细表将被视为没有对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 报价明细表总报价须与报价表合计金额一致;

5. 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应包括“项目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所需要的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投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6.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但必须包含“内容明细、单位及数量、单项报价、单项合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字):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 \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此项材料如有请以 PDF 格式上传。